

# 中北大学朔州校区团学文件

中朔团学〔2018〕21号

签发人：蔡文涛

## 关于开展寻找“最美青年”活动的通知

各团支部：

根据朔团发〔2018〕6号文件，以纪念建团96周年，“五四”运动99周年为契机，结合校区实际，在“五四”期间校区发起寻找朔州市“最美青年”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活动主题

新思想引领新青年，新作为建功新时代

### 二、活动宗旨

面向各行各业特别是基层一线，寻找、推选一批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新时代模范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带头传播正能量的身边好青年，大力弘扬“右玉精神”，在立志修身、干事创业、奉献社会等方面厉行“严”的精神和“实”的品格，积极释放传播正能量的好青年，通过主题宣传、交流分享和实践

活动，以可亲可信可学的榜样力量，引领广大青年见贤思齐、崇德向善，引导全市广大青少年立足新起点，创造新业绩，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，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以“最美”为榜样、以榜样为引领，改革创新、锐意进取、艰苦奋斗，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实现“两个一百年”奋斗目标、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### 三、活动时间

2018年4月——5月

### 四、推荐类别和条件

#### （一）最美青年志愿者

1、**推荐范围：**在中北大学朔州校区志愿活动中涌现出来的志愿服务优秀个人，特别是在实施“关爱行动”、助残“阳光行动”、“扶贫济困”、“大型赛会”等重大志愿服务项目与活动中表现突出的个人。

2、**个人推荐条件：**（1）年满17周岁的在校大学生团员；（2）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大力弘扬“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”的志愿精神，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感；（3）志愿服务时间较长、业绩突出，获得群众普遍认可；（4）具有参加志愿服务活动所需的专长和能力；（5）正式注册的优先考虑。

## （二）最美“五四”青年

**1、推荐范围：**踊跃投身朔州市经济社会发展伟大实践，做出了突出业绩和重大贡献，在朔州市内有较大影响的青年创业建功的榜样；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，具有良好的社会公德、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，关注民生，关爱社会弱势群体，特别是青少年弱势群体，积极参与志愿者公益活动的青年修身立德榜样；在国内外重大赛事、保护人民生命财产等重大活动中做出了突出贡献，在社会上具有广泛影响的青年学习成才榜样。

**2、推荐条件：**（1）候选人年龄为满 18 周岁。（2）拥护党的领导，热爱祖国、热爱人民，遵纪守法，作风正派。（3）理想信念坚定、本领过硬、勇于创新创造，自觉践行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在本职岗位上创先争优取得突出成绩，具有良好的社会影响。获得过县级及以上荣誉。

## 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团支部要高度重视本次活动，结合各自实际，推动活动开展。要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严格按照评选条件，严格履行规定程序，自下而上推荐审核上报。

（二）广泛发动，把评选推荐宣传的重点放在基层团支部上，引导学生广泛参与。

（三）强化宣传，努力营造学习青年模范、崇尚青年模范、争当青

年模范的浓厚氛围，在全社会形成追求高尚道德、争当模范先进的社会风尚。

各团支部请于4月24日中午12:30 - 13:00将推荐表、1000字事迹材料、等相关材料一式2份报送治学楼101（纸质和电子版同时上报）。

联系人：武鹏

电话：15735718105

电子信箱：2541760008@qq.com

附件：

- 1、朔州市最美青年志愿者推荐表
- 2、朔州市最美“五四”青年推荐表

共青团中北大学朔州校区委员会

2018年4月23日

附件1：

## 朔州市最美青年志愿者推荐表

姓名		性别		年龄		照片
单位		政治面貌		民族		
所在志愿者组织				学历		
累计志愿服务时数				联系方式		
主要事迹						
表彰奖励情况	(附证书复印件)					
团组织意见	所在单位  (盖章) 年 月 日			党组织意见	所在单位  (盖章) 年 月 日	
县级团委意见	年 月 日 (盖章)			市级团委意见	年 月 日 (盖章)	

附件2：

## 朔州市最美“五四”青年推荐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一寸照片
民族		政治面貌		学历		
户籍		参加工作时间		职称		
本人联系电话				电子邮箱		
工作单位					职务	
通讯地址					邮编	
学习和工作简历	(从小学填写,包括出国留学、进修等经历)					
曾获表彰奖励情况	(只填写市级以上表彰奖励情况)					
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主 要 事 迹</p>			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团组织意见 所在单位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章) (盖 年 月 日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团组织意见 所在单位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县级团委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章) (盖 年 月 日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市级团委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(盖章) 年 月 日</p>

(此表正反打印)